



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北玻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9

##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周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 年 5 月 17 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

8、出席对象：

（1）截至 2024 年 5 月 9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

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9、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滨河路 20 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关于 2023 年度的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10.00	关于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改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
19.00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	--	---

**注意事项:**

1.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没有累积投票提案和互斥提案，对总议案投票即为对全部议案投票；
2.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没有分类表决的提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或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中议案5、11、19、20须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方可实施，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对上述所有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司将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上作2023年度述职报告，但不作为议案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10日（周五）9:30-11:30，14:00-16:00。

2、登记地点：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滨河路20号，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5月10日下午16: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滨河路 20 号,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 编：471003                      联系人：王 鑫 、谢晓月

电 话：0379—65110505      传 真：0379—64330181

特此公告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7 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613。
- 2、投票简称：北玻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_\_\_\_\_本人（本单位）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委托价格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关于 2023 年度的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10.00	关于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改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			
19.00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委托人如未在上表中明确具体投票指示的，应当在本授权委托书上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证件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2024 年 月 日